

老 藤◎著

|中篇小说集|

熬鹰

AO
YING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熬鷹

老 藤◎著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熬鹰 / 老藤著. — 北京: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15.11
ISBN 978-7-113-20980-3

I. ①熬… II. ①老…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6260 号

书 名: 熬 鹰

作 者: 老 藤 著

责任编辑: 王晓罡

电 话: (010) 51873343

编辑助理: 刘建玮

电子信箱: tiedaolt@163.com

装帧设计: 艺海晴空

责任印制: 郭向伟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8号 邮编 100054)

印 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280 千

书 号: ISBN 978-7-113-20980-3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图书, 如有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电话: (010) 51873174 (发行部)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市电 (010) 51873659, 路电 (021) 73659, 传真 (010) 63549480

代 序

优美的美学追求

——读老藤的小说

●贺绍俊

老藤写小说，写得并不多，何况老藤是在繁忙的公务之余写小说的。我最初读到老藤的小说并没有太在意，但当我集中读了他这本小说集以后却大为惊叹。我惊叹的是老藤在写小说时的用功之深和目标之专。老藤有着自己的审美爱好，他更钟爱古典文学。我这里所说的古典文学，是指西方现代主义兴起之前的文学，而他显然是以十九世纪以来现实主义文学经典为楷模，从他的小说中分明能够感受到作者由这些经典熏陶出来的典雅气息。这就是为什么老藤写小说要做到用功之深和目标之专，因为他的心里怀有明确的美学追求。

老藤的美学追求是古典文学中的优美。老藤将其称为“优雅”。他曾经说过：“最让我着迷的是文学透出的那份优雅。我无法准确地描述那种感觉，托尔斯泰笔下的款款绅士，曹雪芹笔下的风花雪月，还有沈从文笔下的边城民俗，那种弥漫在字里行间的优雅深深地影响了我。”老藤在这里所描述的艺术意象，基本上都是优美的表现形态。优美，是西方古典美学的基石，优美的理念最早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期，当时人们普遍

认为，美是和谐、适宜，是完整与鲜明，而他们把爱神阿佛罗狄忒作为审美理想的典范。简要地说，优美是审美主体在观赏具有审美价值客观对象时，主客体之间所呈现出来的和谐统一的美。人们在欣赏优美时，其生理和精神能够达到一种自由与协调的状态，获得恬静、温柔、舒畅的审美快感。优美，典型地代表了古典美学精髓，古典时代的文明通过优美营造出最为精致和谐的审美殿堂。

当然也必须承认，尽管优美曾经创造了辉煌，但它的巅峰期已经过去。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反对古典的精神和秩序，优美就成了他们否定和颠覆的对象。在这种思潮的影响下，贬低优美，以丑为美，以残酷取代优美，俨然成为了当代文学写作的先锋性和革命性的标准。即使那些恪守传统的作家，在这种潮流的波及下，对于优美的表达也变得暧昧含混起来。当然我在这里并不是要斥责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从艺术发展的角度说，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的功劳不可忽视。

以优美为基石的古典美学发展到后来，有了一种固化甚至僵化的倾向，因此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将丑纳入到审美的范畴，大大开拓了审美空间。毫无疑问，审美与审丑的融合已经成为当代世界性的文学艺术主流。我们今天读到的小说，基本上都可以看成是这一主流下的产物，在审美形态上体现为一种综合美和混杂美。我们在肯定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的功绩时却不能忽略它们所引发的一种后果，这就是对古典审美的蔑视和否定。这几乎也成为当今世界性的文学艺术的主要倾向。因此，一名作家或艺术家如果把古典的优美当成自己的艺术追求时，往往被看成是保守和落伍的表现。如今，我们很难从当代作品中读到古典文学中的优美意境。有人也以此作为依据来证

明优美已经失去了艺术生命力。但这是没有说服力的。因为以和谐为宗旨的优美，最为贴切地吻合了人类的生理条件，它唤起的是人的一种精神愉悦的感觉，只要人类文明仍在健康地发展着，优美就不可能失去它的艺术生命力。事实上，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最受欢迎的仍是优美的艺术，优美是日常生活审美化的基本形态。

我一直在思考现代审美的问题。我认为，受现代西方哲学的误导，理论家和作家艺术家对优美怀有极大的偏见，优美在审美王国里日益被边缘化，这是当代文学难以产生经典性作品的原因之一。当然，在当代作家中，仍能看到有人在追求优美，但作家们内心其实也很清楚，优美作为一个艺术目标，是一个难以企及的高度，因为古典时代的作家们将优美发展到极致，再要超过前辈们的业绩谈何容易！也难怪作家们放弃对优美的追求，他们只要在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那里拾一点牙慧，就能获得人们的喝彩。正是出于这一点，我特别敬重那些孜孜追求优美意境的作家。曹文轩在这方面表现非常突出，他明确表示，他的写作就是要挑战整个小说领域的审美缺失的倾向。可喜的是，曹文轩并不是在唱高调，他以他的写作证明了优美的魅力依旧迷人。

我曾这样赞扬曹文轩的写作：“曹文轩面对汹涌的潮流毫不退缩，反而张扬起优美的大旗，把优美的器皿擦拭得锃亮，甚至他为了明确自己的主张，宁愿把优美推向极致。”我认为曹文轩的写作对于当代小说来说具有一种匡正极端的意义。但是，像曹文轩这样捍卫优美的作家太少了，所以我称他是当代文学中“孤独的身影”。现在，我又读到了老藤的小说，老藤同样也是把优美当成自己的审美目标，我感到特别高兴，我要告诉曹文轩：你不再是孤独的了。

老藤的小说是优美的。我以为大致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其一，在思想主题上追求“思无邪”。“思无邪”是孔子对《诗经》的评价。根据研究孔子的著名学者杨伯峻对这句话的解释，孔子对《诗经》三百篇的评价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思想纯正”。这可以说是优美形态在思想内涵上的典型体现。儒教强调文以载道，要通过文章传达出“天下大道”。

老藤写小说非常看重小说能否给读者带来真善美，能否让读者得到有益的思想启迪。所以我们读老藤的小说，总会感觉到有一种浩荡正气洋溢其间。老藤写温情、善意，写爱情和友情，写奉献精神，写主持正义。而在老藤的笔下，几乎难以发现暴力、血腥、丑陋的踪迹。暴力美学和审丑叙述，是当下小说写作中特别流行的两种形态，但老藤的优美追求绝对将其拒之于门外。尽管如此，老藤并非要以优美营造一个逃避现实的世外桃源。相反，老藤是一位具有强烈现实感的作家，他的小说涉及社会种种热点问题，不乏批判性，但他的批判也是充满理性的，并不作夸张、偏激之语。他的批判性不是锐利的长矛，而是绵里藏针。比如《官井》，书中写的是几位不同时代的弱女子不约而同地选择了投井自杀的方式来摆脱自己的生存困境，而每一个女子都代表了老藤对某一个时代的批判，从建国初期的七姨太，到当下的失业大学毕业生谢青瓷和拆迁户丛二嫂，都能透过她们的身世遭遇暴露出社会存在的问题。

其二，在艺术上追求“乐而不淫，哀而不伤”。这是说，老藤的小说讲究修辞、结构，力图将其所要表达的思想性纳入精心构制的艺术意境中。老藤懂得含蓄的艺术魅力，在他的小说里，很少有直白的说教或凌厉的斥责。他的叙述温柔敦厚，通过象征、比喻等修辞方式将故事的思想内涵委婉地表现出来。他的小说结构则注重对称性、均衡性和完整性。比如《熬鹰》，

书中巧妙地将猎人熬鹰的技术和几个人物在不同时代的人生磨炼糅合到一起，包含着一言难尽的人生感悟。又如《黄昏里的“双规”》，讲述的是纪委书记决定对一名局级干部进行“双规”过程中，官场内或明或暗的周旋和争斗。这类故事很容易写成直露的黑幕小说或反腐小说。但老藤采取了一种迂回的写法，将被“双规”的牛昕以及他所干的伤天害理的事都置于背景后面，而以纪委书记程海岩的思想活动作为主线。小说从阳光将老槐树的影子投射到办公室的墙上写起，老藤赋予这个老槐树的影子特别的寓意，它与贿赂官员的古画《秋夜读书图》遥相呼应，小说的结尾则是程海岩突然悟到了二者之间的某种联系。这就大大丰富了小说的思想内涵，小说不仅仅正面书写了敢于坚持正义的纪委干部形象，而且还表达了作者对于权力的清醒认识，具有警诫的深意。

坚持纯粹优美的小说写作，无疑是有难度的写作，因为前辈创造出的那么多的经典横亘在我们面前。不能说老藤的小说已经超越了这些经典，但即使这样，老藤的小说仍然具有不容忽视的价值。文学的发展就像是一条绵延不断的长河，每一个作家就像是接力选手一样，将文学传统的精华通过自己的写作向未来传递。老藤是一个非常虔诚的接力选手，他检拾起被人们遗忘、被人们丢弃的传统，擦拭干净，让它恢复本来的光彩，再通过自己的写作传递下去。这就是老藤小说的价值。也许老藤目前的写作手法还没有达到炉火纯青的程度。但我们完全有信心对老藤充满期待。

（作者为沈阳师范大学特聘教授，当代著名评论家。）

熬 鹰 /001

无雨辽西 /034

辽西往事 /062

焦糊的味道 /105

官 井 /133

黄昏里的“双规” /173

萨满咒 /212

波澜不惊 /287

换 届 /315

快手沟 /334

麻栎树 /351

熬 鹰

上 山

尚在金榜题名亢奋中的郑小毛，到庙西镇报到那天，被兜头浇了一瓢凉水。他被主管人事的副书记老胡告之，马上到白狼河源头的金花山村挂职村委会副主任，为期一年。

金花山，郑小毛倒吸一口凉气。那是全镇最偏远的村，连公共汽车都不通，有急事想出来一趟只能干着急。“我考的公务员岗位不是财政所吗？怎么去当村官？”郑小毛嘟哝了一句。声不大，老胡显然听到了。老胡端茶杯的动作停在半路，瞪着一双金鱼眼问：“什么？”郑小毛知道自己失言了，咬住下唇不再吱声。放下茶杯，老胡的一双金鱼眼在郑小毛红格子夹克衫上扫来扫去，好像这夹克衫上每一个方格都是一面适合偷窥的窗户，看得郑小毛心里发毛。这件夹克穿着随意又舒服，郑小毛喜欢这红格子图案，有点儿苏格兰情调，没多想就穿着来上班了。难道如此颜色鲜艳的服装在镇机关里显得很另类吗？胡书记收回目光啜了口茶，似乎不想把谈话继续下去，冷着脸说：“金花山虽偏远，但金兆天可是个人物，七十多岁了还能当村主任，全县就这一人。回去准备一下，明天派车送你。”

郑小毛心想：完了，这一年有期徒刑怎么熬啊！

八月二十二日，一个稀松平常的日子，对郑小毛来说却是刻骨铭心。郑小毛手机里有个软件，每天都会定时推送黄历信息。不是说：今天处暑，玉堂平日，万事可行？自己兴冲冲去报到，结果却是下派挂职。老胡目送他离开办公室，随口说了句：“在金花山好好干，一年转眼就过去了。”

送郑小毛去金花山的只有一个司机，郑小毛相信，百十号人的镇机关，他就像一片树叶一样微不足道，连保洁大妈一不小心都会把自己扫地出门。郑小毛报考的财政所，竞争很激烈，自己在十几个报考者中脱颖而出实属不易。早知考上后要到金花山挂职一年，他会重新考虑自己的选择。之前他在一家民营会计师事务所当出纳，收入不错，是父亲一定让他考公务员。当了一辈子中学政治老师的父亲说：“我当老师，一辈子就是个老师，为什么？因为教师的世界是一片平原，无论走多远，总是在地平线上。当公务员就不同了，公务员的世界是山一样的金字塔，只要肯攀登，总有一块更高的平台属于你。”父亲言之有理，加之金字塔的诱惑，郑小毛没多想便报考了公务员。

开车的司机姓牛，长得五大三粗，话少而硬，有“一句顶十句”的感觉。对这趟下乡，牛师傅露出明显的不悦，两道粗黑的眉毛一直拧在一起。山路崎岖，吉利牌吉普像处在波峰浪谷里忽上忽下的舢板，把郑小毛颠得翻肠倒胃，几次要呕出来，都强忍住了。两个钟头后，司机瓮声瓮气地开口说了一句：“这破道，下次谁愿意来谁来。”

郑小毛的胃给搅了一下：“我也不愿意来，是胡书记让我来的。”

司机怪怪地笑了一声：“胡小庆今年也报考财政所，砸了。”

“胡小庆是谁？”

“胡书记的千金。”牛师傅瞥他一眼。

郑小毛记得报考名单里好像有个姓胡的女孩，没有进入面试，在笔试关就被淘汰了。办组织关系时，他问过党办的人挂职的事，得到的答复是新考录的公务员都要到村里挂职，只不过挂职时间长短、挂职村子条件好坏不一而已。郑小毛这才知道，没有谁难为自己，这挂职好比入行的一百杀威棒，硬着头皮挨下来就是了。再说了，和全县唯一一个七十岁的村主任搭档，也是件挺稀罕的事。

郑小毛把目光投向车窗外。辽西的山，像在锅里熬过一样，骨肉分离，乱石嶙峋，难得有树木生长，偶尔可见几棵零星黑松，因为缺少土壤，都成了永远长不大的小老树，可怜兮兮的，令人不忍多看。大概是造物主的疏忽，在“锅熬”辽西时竟落下了一个名不见经传的金花山，使其得以肌肤健全地偷生在连绵的丘陵里。金花山植被丰茂，满山野生的橡树和杨树。秋季是金花山最灿烂的季节，满山金子般的橡树，远远望去，金花山就像一簇簇凝固的火焰，为大地驱赶着霜雪。

百十户人家的金花山村坐落在山南，恬静安宁，自给自足，颇有世外桃源的韵味。

牛师傅把郑小毛拉到村委会。郑小毛一看就傻了：如果不是挂着一块“金花山村民委员会”的木牌，村委会那两间用黑瓦石头垒的房子，就像一个破败的山神庙。

村委会大门紧锁，围着吉普车看热闹的孩子把他们引到村委会主任金兆天的家。

大概是听到吉普车的马达声，金兆天已经从院子里出来，站在门口楸子树下迎候。老爷子穿一套旧式绿军装，看上去身

子骨硬朗，大脸庞，花白的络腮胡子上连鬓角，下接喉咙，一双眼睛深邃有神。身旁立一条半蹲的黄狗，黄狗顺着眼，无凶相，不声不响看着两个造访的陌生人。

牛师傅认识金兆天，握了下手说：“人送到，我回了。”

金兆天和郑小毛握手时，扭过头对身后的牛师傅说：“不留了，路上小心。”

郑小毛看看表，已经下午四点了，走了五个多小时的山路，该让牛师傅吃了饭歇口气再走才是。郑小毛朝牛师傅喊了声：“吃了饭再走吧。”

“天黑路险，还是赶路吧。”

金兆天朝牛师傅挥了下手，看着牛师傅一脚油门儿把车开走了。

金老爷子的两句话简短强硬，让郑小毛有一种被控制住的感觉，仿佛置身于一个强大的气场，大脑在处理各种信息时被某种气流牵引着。

“屋里歇吧。”金兆天转身进了院子。

屋子收拾得挺干净，地面由一块块打磨后的火山玄武岩砖块铺砌而成，防潮隔热，古朴实用。进到西屋，靠窗一面火炕，火炕上铺着苇席，苇席上的紫色图案很抽象。仔细辨认，看出是变体的寿字。炕梢两只红色木柜，是水曲柳实木的，搓朱的木纹缜密耐看。大红大绿的被褥被叠得整整齐齐地搁在木柜上，看得出被褥干净，像是刚刚翻洗过。对门西墙上，挂着三幅镶框的照片，是金兆天和三个人的合影，都是黑白照。三幅照片仿佛三条时光隧道，把人引向三个不同年代。金兆天老伴儿慈眉善目，让郑小毛想起自己的奶奶。“叫金婶吧。”金兆天声若洪钟，震得郑小毛两耳嗡嗡作响，让他又一次感觉到某种气场真实存在着。

“你住西屋。”金兆天说。

金婶用笤帚扫着炕席，笑咪咪地说：“乡下不比城里，就这个条件。老范这么住，老皮这么住，师长这么住，你来了也这么住，将就着吧。”

“金婶儿，老范、老皮、师长都是谁呀？”

金婶儿往木柜上方努努嘴说：“穿中山装那个是老范，穿西装那个是老皮，穿军装那个官最大，是师长，现在是什么部长了。”郑小毛“哦”了一声，心想这是三个有头有脸的人物吧。

晚上，金婶儿焖了一锅香喷喷的黄米饭，摆上炕桌，三个人盘腿上炕，一种家的氛围顿时弥漫开来。一桌菜都是房前屋后自产的家常菜蔬，辣椒豆角茄子，没一点荤腥，倒是很合郑小毛的胃口。郑小毛天生不吃肉，父亲说他是当和尚的好材料。金兆天拿上一瓶没商标的白酒，咕咚咚倒进两只白瓷碗里，说：“菜可以凑合，酒不能将就。”

“闻酒味就知道是好酒。”郑小毛说。

“你还挺内行，这是陈年高粱烧。”

金兆天把酒碗递给郑小毛：“能喝不？”

郑小毛很少喝白酒，又不好拒绝，就说：“一点点吧，酒量不大。”

“能喝就喝，莫要装假。”金兆天喝了一口，深深吸了口气，放下碗，夹一块辣椒，边嚼边盯着郑小毛。

金老爷子说话像是下命令，不能喝也要喝。郑小毛端起酒碗，心道：对面可是个和自己爷爷差不多年纪的老人，老人陪你喝酒是多高的礼遇啊，自己初来乍到，要给金老爷子留个好印象。他齐眉举碗，深深喝了一口。高粱烧甘冽纯正，回味香醇，郑小毛虽不善饮，也能品出这的确是好酒。

金兆天咧开嘴笑了，络腮胡子猛然绽放，脸庞变得阔而光润。

“行，吃菜！”老人说。

郑小毛从来没吃过这么好的青菜，手中筷子一直没停。金婶儿笑咪咪地看着他，偶尔同金兆天交换一下眼神。“雏鹰可造。”金兆天端着酒碗突然冒了一句。

金婶接过话：“拉你来的那个牛师傅，去年来金花山，吃饭时筷子都没动一下，嫌菜里没肉。”

“还不是你得罪人家了。”金兆天瞥了老伴儿一眼。金婶争辩道：“想吃肉没处买，总不能杀了下蛋的芦花鸡吧，再说了，你进山打只野兔回来也好呀。”金兆天笑了，说：“这话在理儿，当时没鹰，我也不能徒手逮兔子。”

哦，怪不得牛师傅不愿意来金花山。郑小毛端起酒碗说：“我刚考上公务员，镇里派我来学习锻炼，这一年都要吃住在您家，给二老添麻烦了。”随后，他又深深喝了一口酒。

金兆天点点头，道：“以后就是一家人了，一年时光，好熬，熬过去路就宽了。”

吃过晚饭，郑小毛在村里转了转，金家的黄狗卫兵一样在前面带路，不时回头望一下。村里少有外人，一路惹起满街狗吠，只是这里的土狗并不凶，“汪汪”两声就过去了。他发现，金花山虽小，除了村委会，小学校、小卖部都有模有样，不像个落后村。村民的房顶多用红色铁皮，一抹抹红色让黄昏的村庄看起来格外明快。村民院子里大都栽着楸子和棠棣，灯光初掌，透过疏朗的树影间，洒在干净的沙石街道上，斑驳有致。郑小毛想，如果交通便利，金花山真是个好地方。

回到住处，郑小毛到院子洗了把脸。老金走过来说：“今

晚我也睡西屋，和你做个伴儿。”郑小毛想，自己这碗酒算喝出效果了。

郑小毛和金老金早早熄了灯。山村寂静凉爽，全没有秋老虎的燥热。一缕月光从窗外照进来，明晃晃地看见从棚顶吊下来一个秋千似的物件。定睛细看，果然是个小秋千。心想，这不会是挂婴儿摇篮的东西吧？老金也没睡，见他盯着头上的物件出神，告诉他这是熬鹰用的。

熬鹰？这可是稀奇事。苏轼的一首词里有“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的句子，当时还想象着古代猎人威风凛凛地牵着猎犬、擎着苍鹰，一定很威风。至于鹰是怎样驯养的，郑小毛一概不知。

老爷子说，金家世代都有熬鹰的绝活，到了自己这一代遇到了难题，儿子在赤峰部队，将来转业也不会再回金花山，自己这绝活传给谁呢？不过，他也想通了，现在鹰是国家保护珍禽，捕鹰违法，自己就当个末代熬鹰人吧。

头上那根黄菠萝木棍已有包浆，不知道在这秋千上熬过多少只鹰了。

“鹰好熬吗？”郑小毛望着问。

“熬鹰不易，熬心血。”金老爷子也盯着小秋千，若有所思地说：“不过，当熬就要熬。”

“什么时候当熬呢？”

“感觉是寻出路的时候吧。”

郑小毛还是不明就里，扭头看了看老人。老人朝西墙上努努嘴，说道：“老范、老皮和师长都来过金花山，我为他们熬过鹰。”墙上的三幅照片在夜色里是模糊的，时光隧道的门仿佛虚掩着。郑小毛翻过身，沉默片刻说：“讲讲这三张照片的故事呗。”

火炕很硬，郑小毛平躺着，金老爷子的故事像一床被子笼罩着他，他真实地感受到了某种气场的存在。

老 范

一九五九年初冬，金花山上刚刚下了一场小雪，担任金花山大队民兵连长的金兆天正准备上山打猎，三个骑马人来到村里，其中两个是公社武装部的，另一个是到金花山劳动改造的“右派”老范。老范比老金大三岁，梳分头，戴眼镜，看上去文绉绉的。来人没有更多交代，只说这人就交给金花山了，能干什么活就干些什么活，不能让他冻死饿死。

老金当时还没成家，虽然身为民兵连长，手下却连一个像样的民兵也没有。山高皇帝远的金花山人口实在太少了，这个老范自然是金兆天手下的兵。他对公社人说：“你们放心，金花山还没冻死饿死过人。”

老范原来在省直一个设计部门，专门设计高楼大厦。他父亲是大学教授，母亲是翻译。老范把规划中的省城图书馆设计成巴洛克风格，被喜爱苏联建筑的领导否决了。他争辩的几句话，成了把柄，被打成“右派”，发配到金花山劳动改造。

刚来金花山时，老范常常莫名其妙地发脾气，有时夜里会呜呜大哭。哭声低沉，能穿透土墙，惊醒东屋酣睡的金兆天。金兆天想，这样下去不行，老范不会冻死饿死，可能会窝囊死，到那时，自己怎么向公社交差呀？

“走，我领你进山逮鹰。”这天，金兆天对闷闷不乐的老范说。老范白了金兆天一眼，“老鹰高高在天上飞，你说逮就能逮？”看老范不动窝，金兆天说：“你不去我自己去了。”说罢，金兆天便提着两只鸽子进山了。老范躺在炕上无聊，毕